

浙江大学医学院研究生德育导师工作实施细则

(2018年12月修订)

为了进一步加强和完善研究生德育导师工作,把研究生思想政治教育的各项工作落到实处,促进研究生全面素质的提高和良好个性的发展,根据《浙江大学研究生德育导师工作规定》(党委发[2018]54号)要求,结合医学院工作实际情况,制定本实施细则。

一、研究生德育导师的工作职责

研究生德育导师是学校从事研究生思想政治教育和对研究生学习、生活以及就业进行指导的重要力量。研究生德育导师主要工作职责为:

1. 根据学校和院党委的工作要求,指导研究生党支部和研究生班级建设工作,组织研究生开展政治理论学习和各项专题教育活动,负责研究生班级的日常思想政治教育,引导研究生自觉维护学校改革、发展、稳定大局。

2. 按照学校和学院有关规定,组织开展研究生新生始业教育、研究生学年总结、各项荣誉称号和优秀奖学金的推荐评比、毕业离校教育和就业指导等工作。

3. 深入临床、实验室、寝室等研究生学习、生活场所,了解研究生的思想、学习、科研和生活情况,帮助研究生解决实际困难,及时处理并向学院报告研究生中出现的各类意外和突发事件,对违纪研究生进行教育和帮助。配合学院学生工作办公室和研究生教育科完成学校、学院交办的其它有关工作。

4. 基本工作要求如下:

1) 每长学期至少参加一次党支部活动和一次团支部、班级活动,并做好相关记录;

2) 加强党团班建设,指导班干部选拔和培养工作,安排班级骨干了解同学情况,每月至少一次与班长或党支部书记交流班内同学情况(面谈或电话),对于发现的问题及时采取相关措施,并做好相关记录。

3) 了解分管研究生中需要特别关注学生情况,在每个长学期开学后二十日内将需要特别关注学生名单和基本情况以电子文本形式,填写《浙江大学医学院研究生“需要特别关心学生”汇总表》(附件2)通报给系办/医院科教科,对这些同学,平时给予必要的关心并采取一定的帮扶措施,与每位重点关注学生每学年联系不少于4次,并做好相关记录。

4) 每长学期至少与每位研究生交流一次，帮助研究生解决实际困难，及时处理研究生中出现的各类意外和突发事件情况，并做好相关信息汇总及整理工作。

5) 积极参加学校及学院的德育导师工作会议，无正当理由不得缺席，完成学校、学院交给的与班级管理和学生发展相关各项工作任务，工作无严重失职。

6) 每学年结束后二十日内，将本学年德育导师工作总结电子文本发送给各系所/临床医学院教育办，由各单位汇总后交医学院学生工作办公室。

7) 德育导师因出差或其他事情要离校一个月以上，需要在各系所/临床医学院教育办请假备案，返校后请告知并销假。

二、研究生德育导师的遴选

研究生德育导师应具备良好的政治、业务素质，有强烈的工作责任感和奉献精神，能保证有必要的时间和精力从事研究生思想政治教育和日常管理工作，一般应具备以下条件：

1. 原则上是中共党员。
2. 研究生指导教师。
3. 具有博士或硕士学位的优秀中青年教师。
4. 具有中级以上职称的从事研究生教育与管理工作的干部。

研究生德育导师在学院及各附属医院符合条件的教职工中进行遴选，研究生德育导师的聘任以能够有效开展工作为原则，一般以 50 名左右全日制在校研究生（包括博士生）聘任 1 名研究生德育导师为宜。申请者填写《浙江大学医学院研究生德育导师申请表》（附件 1），经学院党委和行政讨论同意后择优聘任，报党委研究生工作部备案。

聘任期一般为 3-4 年，可根据工作需要续聘，因特殊原因或工作不称职的，可提前解聘。

三、研究生德育导师的考核

研究生德育导师要全面贯彻党的教育方针，认真学习和掌握相关专业知识，按岗位职责的要求，积极、主动地开展工作，把研究生思想政治教育的各项工作落到实处。研究生德育导师每学年考核一次，考核时研究生德育导师需填写《浙江大学研究生德育导师工作考核表》（附件 3），连同《浙江大学医学院研究生

德育导师工作记录本》一同上交学院。考核结果分为优秀、合格和不合格三档。
研究生德育导师的考核内容包括：

1. 参与党团班活动。
2. 指导研究生党团班建设情况。
3. 学校或学院各项具体工作任务完成情况。
4. 研究生德育导师工作记录情况。
5. 本人或指导的支部、班级、同学获得上级部门的嘉奖情况。
6. 研究生对德育导师的综合评价。

医学院研究生德育导师考核细则详见《浙江大学医学院研究生德育导师考评细则表》（附件5），学院根据各项考核结果按分数从高到低排序，评定当学年考核结果。校级优秀研究生德育导师比例由学校确定（20%左右），根据考核结果得分进行排序。

研究生德育导师在事关政治原则、政治立场和政治方向问题上不能与党中央保持一致的，以及工作不称职经批评教育仍无改进的，将按学校有关规定调离研究生德育导师岗位并给予相应处理。

四、研究生德育导师的待遇

研究生德育导师考核结果同时作为教师学年考核、评奖评优、职务晋升、岗位聘任的依据之一，且同等情况下优先考虑。

对于考核合格的德育导师，由学院颁发考核合格证书，给予每个月200元通讯补贴（一年以10个月计算），按学年发放；对于考核优秀的德育导师颁发优秀德育导师证书，给予2000元/学年的津贴奖励；对于考核不合格的德育导师，按学校要求处理并通报各系所、临床医学院教育办，选择优秀人员接替其工作。

学校鼓励研究生德育导师结合研究生思想政治教育的工作实践开展科学研究，不断探索和创新研究生思想政治教育的思路和方法。专任教师和科研系列人员担任研究生德育导师发表的研究生思想教育和管理工作论文的，学院将给予适当物质奖励。

浙江大学医学院学生工作办公室

二〇一八年十二月十七日

附件 1

浙江大学医学院研究生德育导师申请表

姓 名		性 别		民 族		出生日期	
职 称		学 历		政治面貌		所在单位	
手机号码				EMAIL			
身份证号				相关联的 银行卡号	—行：		
学 习 工 作 经 历							
申 请 理 由	<p style="text-align: right;">本人签名： 年 月 日</p>						
科 室 负 责 人 意 见	<p style="text-align: right;">签名： 年 月 日</p>						
系 所 、 临 床 医 学 院 意 见	<p style="text-align: right;">分管书记签名： (盖章) 年 月 日</p>						
学 院 审 批 意 见	<p style="text-align: right;">分管书记签名： (盖章) 年 月 日</p>						

注：本表由学院学生工作办公室存档

浙江大学研究生德育导师工作考核表

姓名		性别		民族		出生年月	
职称 职务		学历 学位		政治 面貌		所在院系	
分管班级							
主要 工作 记 实							
	(需附页 2000 字左右书面总结)						
研究生评议情况 (优秀、合格、不合格)		系、所评价 (优秀、合格、不合格)		学院(系)考核意见 (优秀、合格、不合格)			
		负责人: 年 月 日		负责人: 年 月 日			

附件 4

浙江大学医学院德育导师工作情况评议表

_____ 班级

序号	评议内容	评议标准		
		满意	基本满意	不满意
1	以身作则，为人师表			
2	工作认真，办事公正，认真组织班内的各项荣誉称号和奖学金的推荐评比，过程中公正公平。			
3	在班内积极开展新生始业教育（研究生新生填写），对你进行毕业教育和就业指导（毕业班学生填写）等。			
4	本学年参加支部活动和班级活动次数（_____），你对德育导师指导班级(党支部)建设和参与班级(党支部)活动的满意度。			
5	通过面对面或其他渠道，指导学生进行自主性、研究性和创新性学习，加强学风建设情况。			
6	本年度与你单独沟通次数（_____）（面谈、电话、Email、网络交流各种形式均可），你对沟通满意吗			
7	帮助研究生解决实际困难，及时处理研究生中出现的各类意外和突发事件情况。（如有发生填写）			
8	综合评价			
9	其他情况说明			

对导师的一句话评价：_____

附件 5

浙江大学医学院研究生德育导师考评细则表

项目类别		序号	工作职责	分值	考核要求
德育导师 工作记实 (60%)	必要项目	1	参与班级活动和党支部活动* 定期参与研究生班级活动和党支部活动，主题包括：班风建设、学业指导、评奖评优工作、考风考纪教育、就业指导等	20	每长学期至少各参加1次，并填写《浙江大学医学院研究生德育导师工作记录表》缺1次，扣5分。
		2	关心班级学生* 通过走访寝室、面谈、电话/网络联系、他人获取等形式，关心每位同学家庭、学习、经济、身体和心理状况等	15	每位学生每学年沟通至少2次，且做好记录，填写《浙江大学医学院研究生德育导师工作记录表》 按照谈话人数/班级总人数*15，计入该项得分
		3	关注“需要特别关系”学生* 1. 整理班级需要特别关心学生信息，填写《浙江大学医学院研究生“需要特别关心学生”汇总表》，并在规定时间内报送系办或者科教科，由系办、科教科汇总交学院学工办； 2. 关心“需要特别关系”学生，同时对于有学业风险或其他严重问题的学生应及时与学生家长联系，配合学校做好工作；及时处理危机事件或突发事件	15	1. 每长学期开学后20个工作日内报送重点关注学生名单，超时完成扣1分，未完成扣3分； 2. 每位重点关注学生每学年沟通至少4次，按照谈话人数/重点关注学生总人数*12，计入该项得分 妥善处理危机事件，酌情加分；处理不善导致后续问题的，出现一次扣2分
		4	加强班级建设* 指导班级和党支部工作开展，进行学生干部选拔和培养工作（指导学生干部开展各项工作：制定工作计划、学期工作总结等）	10	每月至少1次与学生干部联系了解情况，写入《浙江大学医学院研究生德育导师工作记录表》 未完成，得0分，未记录每次扣1分； 学生骨干评选为校级优秀学生干部、优秀团干等荣誉称号时，每人每次加1分
	加分项目	5	开展学生成才指导特色项目 积极参与学生的成长成才过程： 1. 职业规划：结合自身专业参与学生职业生涯规划沙龙等 2. 实践能力：指导社会实践、志愿服务 3. 科研能力：指导学生参与挑战杯等科研项目	0	每项加1分； 德育导师指导的科研项目、社会实践等项目有论文发表或者获得院级以上奖项，每项再加1分；以上累计最高限加6分

学生评价 (20%)	必要项目	1	综合评价*	评估学生对德育导师工作的反馈, 每位学生填写《浙江大学医学院德育导师工作情况评议表》	20	学生整体满意率在80%及以上, 得20分; 70%-80%得15分, 低于60%得10分; 优秀德育导师申请必须基本满意率在90%以上。
班级整体 情况评价 (10%)	必要项目	1	思想学风*	评估班级学生思想状态及违纪现象	10	思想积极向上, 无违纪处分, 得10分; 每出现一起违纪处分, 扣2分。
	加分项目	2	奖学金及荣誉称号	评估班级学生中本年度奖学金及荣誉称号, 班级、党支部等集体获奖情况	0	1. 班级或党支部被评选为先进班级、“五四红旗团支部”“五好党支部”等荣誉称号时, 每项加2分; 2. 所指导学生获求是荣誉奖章、竺可桢奖学金和“十佳大学生”, 每人次加5分。 3. 所指导学生获奖学金, 根据获奖人数/班级总人数*10进行加分。
学院评价 (10%)	必要项目	1	综合评价*	系办、科教科对德育导师相关工作情况的反馈	10	积极参加学校、学院培训或会议, 按时完成学校、学院安排的工作情况等, 得10分; 无故缺席一次培训或会议, 扣1分, 未按时完成工作, 扣1分
考核结果				合格基本条件: 平时工作记实基本分在35分以上, 必要项目总分60分以上 院级优秀的基本条件: 学生评价整体满意率在90%以上	100	